

## 当生活不公平时

在日光之下寻找人生的意义（第十一部分）

传道书 3:16-17

在成长的过程中，你不需要花多少时间就能学到一些功课。也许你刚上幼儿园，就在操场上学到了其中的一课，那就是：生活并不是完全公平的。较大的孩子不和你分享秋千，打篮球的时候，就算你处在一个很开阔的位置，没有人防守，他们也不把球传给你。你家里大概还有哥哥或姐姐。只要有机会，他们就会让你体验到：生活是不公平的。

再就是你的父母大概也帮不上什么忙；说不定他们也很偏心呢。杰出的神学家罗德尼·丹吉尔菲尔德（Rodney Dangerfield）曾经说过：“我小的时候，父母经常搬家，但我总能找到他们的新住处。”<sup>1</sup>

问题是，当你慢慢长大的时候，生活并没有因此而变得公平。我们迟早会发现，自己是人类大家庭中的一员，在这个群体中没有什么公平可言。<sup>2</sup>在工作上弄虚作假的人最终得到升职的机会，好人不会自然而然地获胜，无辜的人有时会成为替罪羊，作奸犯科的人并不是每次都会被抓住。<sup>3</sup>这真的让我们感到很苦恼。

在罗马书 2:15，使徒保罗让我们知道了其中的原因：

**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，他们是非之心同作见证……**

有一位作家说：“在思维和感受方面，我们对公正的渴望是与生俱来的。”我们对公正的渴望是出于神的创造。事实上，只有当你闯红灯、被警察拦下的时候，才会渴望受到仁慈的对待，而不是得到公正的判决。

不过，我们都有一种本能的愿望，就是期待着世界上的错误得到纠正，这就是为什么当你听到正义得到伸张的新闻报道时，会发自内心地说：“太好了！本来就应该是这个结果。”

我自己也有过相同的感受。当时，我刚好看到一个新闻报道，一宗沉寂多年的案件终于水落石出。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初，伊利诺伊州（Illinois）某个小镇上，一个年轻女孩莫名其妙地失踪了。几天后，她的尸体被人发现，她的家人感到震惊，悲痛万分，同时也非常渴望正义得到伸张。警探们列出了上百个嫌疑人，但最终却无法锁定元凶。其中有一个十七岁的年轻男子当时就在附近，但他的母亲却斩钉截铁地宣称：儿子当晚始终和她在一起。所以警方也就没有怀疑这个人。然而，五十五年之后，他的母亲临终前承认自己当年撒了谎，过去的这些年，她的良心一直受到谴责。

<sup>1</sup> Don Givens, *Storms of Life: Ecclesiastes Explained* (Xulon Press, 2008), p. 49

<sup>2</sup> Adapted from Philip Graham Ryken, *Ecclesiastes: Why Everything Matters* (Crossway, 2010), p. 100

<sup>3</sup> Adapted from Wayne C. Kellis, *Life Under the Sun* (WestBow Press, 2017), p. 68

这起搁置多年的案件被重新审理，犯罪嫌疑人已经七十二岁了，不过他的 DNA 指纹绝对错不了，所有的法医证据都吻合，结果他被判处终身监禁，余生都会在监狱中度过。我们忍不住为此欢呼：“他终究没有逃脱，正义得到了伸张。”

当所罗门在他的私人日记中谈到另一个话题的时候，他好像也有自己的困惑：世界上有太多的人在大大小小的事情上冒犯神和其他人，甚至犯了谋杀罪，但居然却可以逍遥法外。如果你打开所罗门的日记，翻到传道书第三章，就会看见所罗门所描述的问题。

## 问题

我们现在看第 16 节的前半段：

***我又见日光之下，在审判之处有奸恶……***

所罗门观察到了 *日光之下* 的生活。他最喜欢用这样的方式来描述不认识神的生活。离开了神，世界上的生活就是这个样子的，人们都是自己说了算。

请注意，所罗门写下来的内容，并不是他从皇宫里的官员那里听到的；也不是他从当地的新闻报纸上看到的。相反，所罗门说：“还是让我来告诉你我到底看到了什么情况吧，我是当时的目击者。你不会相信我亲眼看见的情况。”虽然他没有具体说出自己看到的事情，但他的确看到了天底下绝对不公平、不公正的光景。

有一点是我需要指出来的：让所罗门大吃一惊的是他自己亲眼看到了邪恶的事情，并且不是发生在几角旮旯里的。令所罗门特别苦恼的不是他的家乡发生了邪恶的事，而是 *在审判之处* 也有邪恶的行为。这里重点要说的是：即使是在本该伸张正义的地方，居然 **也有** 邪恶！

*审判之处* 指的是法庭。大家最不希望在那里看到邪恶。你可不愿意在主持公道的地方看到不公正的事情，比如法官接受罪犯的贿赂，律师歪曲事实，证人在宣誓后撒谎，陪审团成员被买通，无辜的人遭到陷害或有罪的人被当庭释放。<sup>4</sup>

实际上，所罗门是在说：“这太不公平了！法庭根本就不是为了这个目的而设立的！”

公元前 13 年，罗马皇帝指定一位女神作为神圣公义的象征。今天，人们称之为正义女神（Lady Justice），她的雕像在很多地方都可以看到。就算是在我们北卡罗来纳州，法院的大院里、墙上挂的铜牌以及法院的圆顶屋顶上，都有这个标志。

她的雕像具有三个明显的特点。首先，她是蒙着眼睛的，代表公正。无论你是谁，无论你来自哪里，除了真相之外，她对其他任何事情都会视而不见。其次，她的一只手拿着一架天平，表示她将公平、公正地衡量所有的证据。第三，她的另一只手拿着一把剑，代表她将迅速地作出最终的公正判决。

你可以在文明世界的各个角落找到正义女神。为什么呢？因为每个人的内心都怀着神圣的愿望，希望看到正义得到伸张。假如正义的殿堂变成腐败的走廊，我们一定会对日光下的生活感到不安。<sup>5</sup>

然而困扰所罗门的问题远不止这一件。他不仅看到正义的殿堂变成了腐败的走廊，而且还看到敬拜神的场所变成了邪恶的地方。

我们继续看第 16 节：

***我又见日光之下，在审判之处有奸恶，在公义之处也有奸恶。***

---

<sup>4</sup> Adapted from Douglas Sean O'Donnell, *Ecclesiastes* (P&R Publishing, 2014), p. 83

<sup>5</sup> Adapted from Ryken, p. 101

对所罗门来说，代表正义的地方是法庭，而代表公义的地方则是圣殿。可是，法庭和神的殿里却充满邪恶的人，他们颠覆了这两个场所的核心价值。本应代表神和公义的人却成了邪恶的代表，对独一无二神的敬拜已经荡然无存。

这让我想起了尼希米。他负责重建耶路撒冷的城墙，并且召集许多犹太人回到耶路撒冷。他受到威胁和嘲弄，成为被暗杀的目标。甚至有人试图引诱他违反律法，躲进圣殿以保全性命，但被他拒绝。在尼希米记第六章中，他意识到有人试图以这种方式诱惑他犯罪，以破坏他的声誉。尼希米知道敌人想败坏他的名声，从而阻碍重建的工作。他很清楚：自己的任何腐败行为都会使神的工作蒙羞。

这一原则同样适用于任何时代的教会，体现在新约执事和长老的资格方面。这些人必须自我约束、受人尊敬、不争吵、不贪图钱财。提摩太前书和提多书中列出了候选人的十几个条件。

为什么要具备这些资格呢？因为教会的目标就是影响世界上的人。对于腐败的消息，世人比教会更加敏感。而教会领袖的邪恶行为会冲淡、削弱和扭曲神的品格以及基督福音的大能。教会应该宣告：世人要悔改。所以当世界上的人开始要求教会悔改的时候，这种戏剧化的逆转实在太糟糕了。神的代表不应该用不诚实、两面派的行为损害真理。

几年前的新闻报道说：一个基督教组织承诺要帮助重建被飓风破坏的整个社区，并为此筹集了5亿美元的资金，但后来却被曝光只建造了6栋房子。<sup>6</sup>这让那些持观望态度的世人对福音失去了信心，他们认为基督徒的贪婪和非基督徒相比，根本就是一模一样的。

另一方面，违法者喜欢看到代表法律的人在生活中出现腐败的问题。在这些情况下，人民对司法的信心就会减弱和扭曲。

事实上就在最近，绰号为“金州杀手”的连环杀人犯终于被捉拿归案了。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，这个人疯狂作案，盗窃100个家庭，猥亵50名妇女，并杀害了13人。四十年后，他的一些家庭成员想要了解自己的家谱图，就把DNA样本送到了研究家谱关系的组织。这个家族DNA中的某些部分给一个与司法系统相联系的犯罪数据库发出警报，该数据库通知了警方，后者追踪到犯罪现场的DNA。结果这个凶手被抓住了。但令所有人失望的是，这个现年70岁的杀人犯曾经当了很多年警察。他本该是法律的代言人。

所罗门基本上是把我们都知道的真实情况记录在他的日记中了。问题是，崇拜的地方居然给邪恶的事情留出余地，正义的殿堂变成了腐败的走廊。但是，如果你再仔细看看，就会发现所罗门还暗示了一个更深层次的问题：每个人似乎都在逍遥法外。三千年前还没有DNA样本，所以人们就算是犯了谋杀、腐败、贿赂、贪婪、不道德、邪恶、虚伪和不可告人的罪，仍然可以逍遥法外。

公元前七百年的一份文件最近在中东被发掘出土，上面写道：“我一直在世界上寻找秩序；一切都颠倒了；诸神对此也无能为力。”<sup>7</sup>换句话说，生活是不公平的；当权者似乎也多行不义；真理似乎被打倒了，并且被驱逐出境。

所罗门给我们描述了这个问题，但他在日记中进一步发表了预言，是关于解决方案的。

## 预言

请留意第17节：

**我心里说，神必审判义人和恶人；因为在那里，各样事务，一切工作，都有定时。**

<sup>6</sup> Daniel L. Akin and Jonathan Akin, *Christ-Centered Exposition: Exalting Jesus in Ecclesiastes* (Holman, 2016), p. 49

<sup>7</sup> Stephen J. Bennett, *Ecclesiastes, Lamentations* (Beacon Hill Press, 2010), p. 89

神将会判断孰是孰非。简单地说，神已经指定了审判的时间。在这个不公正和邪恶的世界上，一切看起来还是老样子。但有一天，宇宙中将传来这样的呐喊：“审判者来到了！”祂是谁呢？

在使徒行传 17:30，使徒保罗给雅典的领袖们传福音的时候，说：

**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，神并不监察，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。**

最后，他向他们宣告：神已经应许，总有一天，祂的儿子将会审判世界。

在约翰福音 5:22，耶稣说：

**父不审判什么人，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……**

天父赐给祂特权，当人类历史结束的时候，耶稣基督将会审判一切的事情。启示录第十九章也记载了所有没得救的人，都将在白色大宝座前接受审判。

所罗门知道审判的日子会来到吗？这是他的期望，还是猜测呢？显然，他很清楚将来要发生的事情。毕竟，所罗门研究过旧约律法书，而且一定记住了一节经文。这节经文绝对会让他彻夜难眠，直到后来他悔改了，才能睡得踏实一些。创世记 18:25 记载道：“**审判全地的主岂不行公义吗？**”

后来在出埃及记 34:7，摩西宣告说：“**神万不以有罪的为无罪……**”所罗门知道这样一个事实：人类在未来的某个地方将不得不面对那位创造他们的神。

所罗门真的相信这一点吗？传道书第十二章的最后一节经文或许会让你大吃一惊。所罗门在自己的日记中写道：

**因为人所做的事，连一切隐藏的事，无论是善是恶，神都必审问。**

所罗门知道，有一天没得救的人都会复活，在所定的日子接受神的审判。天上的万军会一同发出雷鸣般的宣告：“都起来吧……审判者来到了！……审判者来到了！”让成千上万人陷入失望的是：这位审判者不是别人，正是耶稣基督，荣耀的神子。

当神子坐上审判席之后，隐藏在人心中的秘密将在纯洁而神圣的法庭上被揭示出来。那一刻不会有丝毫偏袒，也不存在任何徇私舞弊的行为。<sup>8</sup>有的只是不折不扣的、绝对完美的正义：

- 耶稣基督不会遗漏任何罪恶或秘密，因为祂是无所不知的；
- 祂不需要证人，因为祂是无所不在的，祂明察秋毫，早就看到了每一项罪行，辨认出人心内的每一个动机；
- 祂在执行永恒的公义裁决时不需要任何帮助，因为祂是无所不能的。

祂的判决也是完美而且永恒的。所罗门告诉我们，没有人可以逃脱任何罪责。根据圣经其他部分的启示，在面对神将来的审判时，你只有两个选择：要么带着自己的罪站在神面前，被判定为有罪，并被扔进地狱，这是罪人将要接受的公正判决；要么就在审判之前，尽早接受耶稣基督和祂白白赐下的赦罪恩典，请求祂救你脱离罪的刑罚。这样，你将脱离白色大宝座的审判，进而得以进入天堂。

你只有这两个选择：被定罪或者得到赦免。希伯来书 9:27 写道：

**按着定命，人人都有一死，死后且有审判。**

换句话说，在我们死后，面对神的永恒判决，没有上诉的机会。当你站在神面前的时候，要么带着自己的罪，要么靠着你的救主耶稣。现在就是你呼求耶稣施行怜悯的时候了，一定要趁着你还有气息的时候把握机会。

---

<sup>8</sup> David Jeremiah, *Searching for Heaven on Earth* (Integrity, 2004), p. 75

如果你还没有做出决定，我今天就向你发出邀请，要在你一息尚存的时候，承认自己的罪，并宣告约翰一书 1:9 的应许：

**我们若认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实的，是公义的，必要赦免我们的罪，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。**

要单纯地信靠祂，寻求耶稣基督的拯救。罗马书 10:13 说：

**因为“凡求告主名的就必得救”。**

问题是每个人似乎都在逃避。然而圣经中的预言是千真万确的：没有人会逃脱的。每个人都要站在神面前。

- 不信耶稣的人没有上诉的机会。
- 信徒则有一位中保，就是耶稣基督自己。约翰一书 2:2 写道：**祂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，不是单为我们的罪，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。**

到目前为止，传道书似乎让我们以为人们正在逃脱犯罪的后果，但根据圣经以及神对人类的旨意，审判的来临只是一个时间问题；终究有一天，神会扭转这一切。

保罗·哈维（Paul Harvey）举例说明了这一点。一个名叫加里·廷德尔（Gary Tindle）的人因为抢劫罪而被告上法庭。在加州法庭上，当罗德里格斯法官（Judge Rodrige）正在进行庭审的过程中，廷德尔请求去洗手间，得到了法官的许可。他被押到二楼的卫生间，门外有专人看守。廷德尔决心逃跑，于是他爬上了外部管道，打开卫生间吊顶的一块板子，钻进去，并开始往里爬。他前进了大约十来米之后，天花板被他压塌了，结果他直接掉到了地板上，正好就是他刚刚离开的那间法庭。他似乎就要逃脱了，其实也只不过是短暂地爬了一小会儿，就再次回到法官面前。<sup>9</sup>

圣经告诉我们：在面对最终的审判之前，你唯一有效的做法就是进行庭外和解，接受耶稣基督的救恩，得到祂的赦免。这样，当你接受祂做你的主和救主时，祂将在神面前为你辩护。

你要赶紧在法庭外进行和解，躲避神的愤怒，并且得以享受祂永恒的恩典。

本讲稿是根据斯蒂芬·戴维（Stephen Davey）2019 年 11 月 17 日讲道稿整理而成。

©斯蒂芬·戴维（Stephen Davey）著作权 2019

版权所有

---

<sup>9</sup> Adapted from Jeremiah, p. 76